

证券代码：002632

证券简称：道明光学

公告编号：2024-030

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4年8月6日以书面、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。

2、本次会议于2024年8月18日上午10:20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。

3、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到董事9人，实到董事9人，其中胡浩亨先生、胡锋先生采取通讯方式出席本次会议。

4、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胡智彪先生召集并主持，公司监事、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

5、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以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〈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〉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

(www.cninfo.com.cn) 的《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32）及《2024 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33）。

2、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中期现金分红预案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 2024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（未经审计），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3,566,126.73 元，母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净利润 130,055,656.36 元；期末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 640,914,225.82 元，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 179,261,017.25 元。根据公司合并报表、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孰低原则，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79,261,017.25 元。

为深入响应《国务院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》（国发〔2024〕10号）文件精神和相关要求，提高分红水平、增加分红频次，提升投资者回报水平，增强投资者获得感，推动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，提振投资者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，并结合经营发展实际情况以及盈利能力、财务状况、未来发展前景等因素，综合考虑股东利益，拟定中期现金分红方案如下：公司拟以公司现有总股本624,599,090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.3元人民币（含税），共计派发现金股利81,197,881.70元，不送红股，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主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公司发展。本次利润分配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，本次利润分配不会对公司正常运营资金产生影响。

公司控股股东浙江道明投资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胡智彪、胡智

雄先生承诺在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开会审议上述2024年中期现金分红方案时投赞成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公司2024年中期现金分红预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34）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3、以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，决定于2024年9月5日（周四）下午13:00开始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本次董事会通过并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。

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35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2024年8月18日